## 格式12、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苏州云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的江苏省太仓中等专业学校工业机器人项目</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u>(工业机器人实训工作站)</u>,属于<u>工业</u>行业;制造商为<u>(北京智控理工伟业科教设备有限公司)</u>,从业人员 62人,营业收入为 1585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0万元 <sup>1</sup>,属于<u>(小</u>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北京智控理工伟业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8 月 7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 

-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中、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小、微企业的价格扶持政策。
- 3、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 4、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成交,依照《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